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湯怡祥

電話：(02)77366818

傳 真：

電子郵件：yishia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鳳新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四)字第1142403565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文簡章1份、電子海報

主旨：有關本部「第十屆教育部臺灣台語及臺灣客語文學獎」徵文時間展延至114年11月14日，請協助轉知並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114年8月22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42402912A號函(諒達)續辦。
- 二、為使社會大眾了解多語並存之價值，保存臺灣本土語言文化的多樣性，本部特舉辦旨揭活動，活動徵文時間原為114年9月1日起至114年10月31日止，為鼓勵各界踴躍參加，將徵文時間延長至114年11月14日(星期五)。
- 三、檢附徵文簡章，詳情請至「教育部終身教育司」網站(<https://depart.moe.edu.tw/ED2400/Default.aspx>)電子布告欄，或電洽：02-8787-5555#123 陳小姐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國立鳳新高級中學 114/10/23



1140007820